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已于2016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本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6月17日(星期五)14:30时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2016年6月16日-6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1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16日15:00-2016年6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五路 330 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时间

2.03 发行数量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06 募集资金投向

2.07 限售期

2.08 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2.10 决议有效期限

3、《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说明的议案》

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切实履行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

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10、《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6年4月)〉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 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审议事项详见2016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6年6月16日9:00—11:30, 13:00—17:00 2016年6月17日9:00—11:30
至现场会议召开前。

(三) 登记地点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 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会议联系方式

(一)会议联系人：管士广、汪丽雁

(二)联系电话：0531-87069908

(三)传真：0531-87069902

(四)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五路330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五)邮编：250021

(六)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4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498
- 2、投票简称：“山路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的所有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01
2.02	发行方式及时间	2.02
2.03	发行数量	2.03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2.05	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05
2.06	募集资金投向	2.06
2.07	限售期	2.07
2.08	上市地点	2.08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2.09
2.10	决议有效期限	2.10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说明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切实履行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8.00
9	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9.00
10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6 年 4 月)>的议案	10.0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11.00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中不应包含需累积投票的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股东大会上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议案的(即互斥议案,例如不同股东提出的有差异的年度分红方案),不得设置总议案,并应对议案互斥情形予以特别提示。

对于分类表决的议案,应按照股东类别分别进行议案设置。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2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的议案编码,2.01 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①,2.02 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6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相关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02	发行方式及时间				
2.03	发行数量				
2.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06	募集资金投向				
2.07	限售期				
2.08	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2.10	决议有效期限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措施的说明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切实履行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6 年 4 月)>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委托意见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